



与人才选择指南

《职业与人才选择指南》编写组 编



科学普及出版社

职业与人才选择指南

《职业与人才选择指南》编写组 编

科学普及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该书是针对我国专业人才合理流动及求职择业的实际需要而编写,共分两部分。第一部分介绍一批在国内有影响的大、中型骨干企业、中小企业、三资企业、商业、有关科研机构及有一定声望的高科技产业公司等企事业单位、民办机构近年来需用人才的情况,为应届大学生、研究生和社会上各方面专业人才提供择业信息。第二部分针对性地介绍目前我国部分重点高校设置的主要学科、专业情况及择业去向等,可供广大企事业单位人事部门遴选专业人才时参考,也适宜广大高中学生选择报考志愿时参考。

(京)新登字 026 号

职业与人才选择指南

《职业与人才选择指南》编写组 编

责任编辑: 颜 实

封面设计: 王铁麟

*

科学普及出版社出版(北京海淀区白石桥路 32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北京市燕山联营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3.25 字数: 437 千字

1992 年 6 月第 1 版 199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 000 册 定价: 10.00 元

ISBN 7-110-02274-9/Z·91

《职业与人才选择指南》编委会名单

主 编:汤茂义 郑肇樵

副主编:金赋荣 马 疑

编 委:(按音序排列)

董希文 戈学忠 惠远霖

金赋荣 刘玉林 马冠英

马 琳 王 革 颜 实

张凤有

主 编 的 话

《职业与人才选择指南》同读者见面了。这是我们尝试着构筑起来的一座桥梁，一座人才交流的桥梁。

人才是建功立业之本，治国安邦之源。世界上万事万物中，人是最可宝贵的。国家有了人才，就能振兴强盛，昂首挺胸，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企业有了人才，就能在市场竞争的海洋中掌稳航船，平安达到兴旺发达的彼岸。

我国有 11 亿 6 千万人口，960 万平方公里土地，是世界上人力资源最丰富的国家，她为人才施展才干、建功立业提供了最广阔的天地。几千年来，中华民族这片黄土地养育了一代又一代出类拔萃的人才。但由于受传统经济体制的影响，长期以来，人才同其他物的生产要素一样，总是循着指令性的渠道调配，不能自由地、科学地、合理地流动，结果造成不少人才学非所用、用非所长。现在，迫切需要改变这种在人才上积压浪费的现象，使人才合理地流动起来。

首先，因为社会化大生产的客观需要。现代企业是建立在现代科学技术基础上的有高度社会分工和协作的社会化大生产。它大规模地采用机器和机器体系生产，并有系统地将科学知识应用于生产经营活动中。这就在客观上需要选择最佳操作能手、管理能手，选择有专门知识和技能的人才，并使其流向所需要的岗位，使人才更具适应性。

其次，是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迫切需要。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一个明显特点是各门学科知识内容和技术更新的速度越来越快，新学科、新产业、新工艺、新产品不断出现。这是对人才开发工作的最严重的挑战。一方面要采取多种措施，加速人才培养，促进新人才的成长；另一方面，也是更重要的方面，就是要使我国现有人才的作用、人才的潜力得到充分发挥。亦即不搞地区、

部门、单位的人为地人才“封锁”，不人为地造成有用人才的“闲置”；而是为人才创造条件，使其沿着国家需要的正确方向，在运动中增长才干、施展才能，为推动现代科学技术的进一步发展作出贡献。

第三，是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管理体系的迫切需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企业贯彻执行对内搞活经济、对外实行开放的一系列方针政策，企业经营机制逐步得到改善。在这一过程中，因势利导，采取措施，促使我国的企业管理沿着社会主义现代化轨道前进了一步。但是目前我们做的，离建成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管理体系要求还有相当大的距离，任务还十分艰巨。人才现代化是管理现代化体系的重要内容，在现代企业实现管理现代化中居于十分重要的战略地位。可以说，没有人才现代化，就没有管理的现代化。而在人才现代化中，最重要的是树立现代化的人才观，包括树立促进人才流动的人才开放观。只有解放思想，冲破传统的、小生产的人才观，大力促进人才流动，把人才资源搞活，才能使人在实现企业现代化和管理现代化中充分施展其聪明才智。

我们所处的时代是变革的时代。世界范围的技术进步突飞猛进，我国经济体制的改革正在深入发展，国际国内市场的竞争更加激烈。因此，我们的事业既面临不少困难，也有不少机遇。所有这一切都需要创造一种良好环境，以便更多地发现人才，更好地使用人才。正是为了促进人才和用人单位之间的“双向选择”和“供需见面”，为了提高用人单位的知名度，为其吸引更多的人才，也为了使广大求职者更多地了解社会，充分发挥个人的聪明才智，我们才编辑出版了这本工具书。本书是由中国企业管理协会、中国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协会、水电部企业管理协会、国家教委、中国科技出版社等单位的部分专家、学者共同编著的。它是应人才供求双方的要求而编写的，是人才了解社会的窗口，是沟通人才市场信息的一座桥梁。

该书着重介绍了一大批全国有一定影响的大中型骨干企业、中小企业、三资企业、商业及有关科研机构等企事业单位近

年来需用人才的情况,为留学生、研究生、大学生、中专生和社会上各方面的专业人才提供选择职业的信息。同时,还有针对性地介绍了目前我国部分重点高校设置的主要学科、专业情况及有关信息,以便于广大用人单位选择人才时参考。此书信息量大、实用性强,是一部了解社会、选择职业的参考书。

本书出版后,如果它能为我国人才交流与人才开发有所裨益,我们将感到莫大的欣慰。

编者

1991年3月

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工作改革的 现状及展望

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工作是学校与社会联系的重要环节，是向社会输送人才的复杂的过程，也是国家利益、个人利益、学校利益以及用人单位利益的汇合点。它涉及千家万户，影响社会人心的安定，因此，高校毕业生分配从来就是一项极为重要的工作。

近几年来，本着稳定与改革兼顾的方针，在坚持国家负责安排、计划分配为主的前提下，对普通高校毕业生分配计划的编制工作做了一些较大的改革。现阶段改革的思路是，通过有指导的多层次多方式的供需见面，上下结合的办法编制毕业生分配计划，适当扩大了高等学校和用人单位参与分配工作的权利，给毕业生一定的选择工作的机会。几年来的改革实践表明，这一作法初步革除了传统分配计划中统得过死、集中过度、包得过多的弊端，开创了毕业分配工作的新局面；在很大程度上减少了分配计划的盲目性，弥补了以往编制过程的不足，使分配工作更加科学、合理、周密，符合实际，绝大多数毕业生愉快地走上了工作岗位。通过分配环节供需见面活动反馈的信息，又有力地推动了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增强了办学活力。

在现阶段，按照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要求，毕业生分配工作将坚持既定的改革方向，不断完善具体的政策、措施，逐步推进。就大多数学校而言，仍然实行国家负责，计划分配为主的体制，积极开展以学校、地方、行业等多层次、多种方式的供需见面，编制分配计划，落实分配方案；在少数学校以及研究生分配工作中，试行在国家分配方针、政策指导下，学校推荐、学生选择职业、用人单位择优录用的“双向选择”的办法。

根据 1989 年 3 月经国务院批准的《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制度改革方案》即中期改革方案，全国目前有一百多所高校试行以

收费上学、推荐就业为特征的招生——毕业分配综合改革。国家教委将适时、适地、适度的逐步推行这一根本改革。

现阶段分配方法的改革与将来要逐步实施的中期方案既有联系又有原则区别。二者相同点是，调动供需双方关心参与分配工作，增加发言权，促进人才培养和使用更加科学合理；促进学生提高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建立和提高学生择业、敬业的意识。二者的原则区别是，现阶段仍实行国家负责、计划分配为主的体制，只要是合格的毕业生（结业生除外），服从国家分配，国家都负责安置工作岗位。而中期改革方案则是把招生与分配统筹的改革，通过招收适当比例的定向生、委托培养生和必要的政策措施，解决艰苦行业和边远地区急需的人才，在此前前提下，按照政策规定导向放开搞活，普遍实行学校推荐，学生选报志愿，用人单位择优录用的“双向选择”就业体制。经过“双向选择”，仍没有单位录用的毕业生，国家也不再负责安排工作，换言之，国家不再实行“包分配”的就业制度。从现行的分配制向将来的推荐制过渡时间的长短，要依主客观条件允许的程度而定。目前，这一改革的试点已经开始，改革的方向已经明朗。

大学毕业生，在传统的集中过度、统得过死的指令性分配计划方式下，几乎没有选择工作岗位的自由度和发言权，“一个萝卜一个坑”，几乎是完全被动的分配对象，用人单位也无录用自主权，不能事先了解所接收毕业生的具体情况，给安排使用带来一定盲目性。改进分配计划的编制办法，普遍试行供需见面，学校、地方、行业组织了供需见面会以及招聘会，从某种意义上说，把毕业生推上了择业的前台，有了“亮相”的机会，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凭自己的知识、才能和品德，寻找到适合自己志趣、特长的工作岗位。同样，在经济体制改革中，用人单位也有了一定的录用自主权。在供需见面及其它招聘活动中，几小时、几十分钟，甚至十几分钟的交流，是表现自己知识、才能、品德的关键时刻，此刻给人留的印象是好是坏、是深是浅也会影响择业的成功与否。在将来的推荐制就业时，这种“亮相”就更为重要。

在供需见面双向交流活动中，毕业生应该注意哪些问题呢？

笔者根据工作中所见所闻,提出一些看法供青年朋友参考。

要建立择业的意识,敬业的道德,全面发展自己的素质。在统包的分配就业模式中,毕业生有一种“安全感”,但久而久之,相当部分的学生失去了学习、事业上的进取心,“60分万岁”的情绪蔓延开来。这一积弊,仅靠单一的思想教育是难以转变的,必须从教育体制上,尤其是毕业生就业办法上进行相应改革。大学生在上学时就要有择业的意识,利用各种方式和机会接触社会,了解社会对人才的需求条件,不断完善自己的知识结构,提高自己的社交能力。逐渐摆脱就业时“等、靠、要”的心态。择业的动机应以敬业为前提,要真心实意的热爱自己的事业,热爱祖国的社会主义事业。否则,在供需见面活动中,斤斤计较眼前的利益,患得患失,就难免在“亮相”时,得不到用人单位的青睐。全面发展自己的素质,是择业的基本实力。品德、能力、知识是三位一体的,在校时应尽可能地创造机会锻炼自己的观察判断能力、综合分析能力、组织协调能力、独立工作能力,树立爱国主义、集体主义思想等等。

要有适度的就业期望值。理想的期望值往往是生活、理想与社会的最佳结合点,但生活的经验告诉我们,得到这种位置的概率是很低的,况且每个人的价值观又有差别,见仁见智,难于同一。在供需见面中,常见一些毕业生,既想在事业上有发展前途,又希望工作环境舒适一些,既要求工资待遇高,又企望工作强度低一些。这样多元的期望值会带来多重的困惑。职业理想的实现往往是从不理想的职业起步的。在供需见面活动中,要把就业的期望值调整到一个适度的位置。以事业为动力,以祖国的需要为导向,正确对待得失,才能充满信心地走上“前台”。

要了解必要的国家关于毕业生分配的程序、政策及具体规定。在规定的“舞台”上发挥自己竞争择业的才能。在现阶段,我们所试行的供需见面和“双向选择”还只是在计划分配体制范围内进行,不等同于自由就业、自谋职业。在供需见面时,毕业生应自觉做到服从国家的需要和政策的导向,在此前提下,选择自己学以致用的单位。与用人单位签订协议要慎重,一经签约要守信

用。

国家对华侨和港、澳、台的毕业生，贯彻“来去自由”的政策，愿意留在国内大陆工作，在服从国家需要的前提下，在工作地区上应予以适当照顾。

对残疾毕业生属国家计划分配的，应按其所学专业，由国家统一分配工作。统一分配有困难的，由毕业生报考时所在地民政部门负责安排工作。

对列入国家招生计划内的自费毕业生，可由学校推荐就业或自谋职业，应根据国家需要在多种所有制范围内就业。毕业生调配部门要根据由用人单位出具的、经主管部门批准的同意接收证明函，开具国家统一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自费生报到证》。然后，毕业自费生持此证向用人单位报到，其待遇依据国家有关规定确定。非农业户口和市镇粮食定量供应的自费生毕业后，凡被用人单位录用的，均可办理户口、粮食供应转移。农业户口的自费生被用人单位录用后（不包括乡镇企业和私营企业），在国务院下达的“农转非”人口计划内，凭学校所在地省级主管毕业生调配部门开具的《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自费生报到证》、户口迁移证到录用单位所在地公安部门落非农业户口，凭此证、公安部门的落户证明和粮食供应转移关系办理粮食定量供应手续。毕业自费生在三个月之内未被用人单位录用或无就业场所的，高等学校将其户口、粮食关系转到原常住户口所在地。

对在普通高校未取得毕业资格的结业生，国家不负分配工作的责任；但学校应负责向用人单位推荐，如三个月之内无接收单位的，应将其档案、户粮关系转回家庭所在地。

对来源于边远地区的毕业生如所学专业为原地区需要的，一般应回原省区就业；原属内地支边的职工子女，如有特殊情况，并征得原省区调配部门同意，可考虑分配在其他地区工作。

国家鼓励毕业生到边远地区工作，具体优惠待遇，可向边远地区调配部门了解。

国家对毕业生实行定期服务制度。毕业生到工作单位经见习合格后，连续服务五年，服务期满允许合理流动。

对毕业时确定恋爱关系的毕业生，在符合政策规定的流向和计划范围内给予适当的照顾。

对特别优秀的毕业生可按规定跨省区选择工作单位。

毕业生就业制度的逐步改革，必将为广大毕业生提供大显身手的广阔天地。人民把创造美好未来的期望寄托在青年一代身上，“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祝愿毕业生愉快地走上工作岗位，奋力开拓自己的人生之路。

国家教委学生司 张凤有

目 录

第一部分 职业窗口

一、科研单位

1. 邮电部第七研究所(2)
2. 北京市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冶金设备自动化研究所(2)
3. 北京市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北京有色金属与稀土应用研究所(2)
4. 北京市机械工业局 北京市机电研究院计算机应用中心(3)
5. 北京市粉末冶金研究所(4)
6. 轻工业部设计院(4)
7. 邮电部邮政科学技术研究所(5)
8.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5)
9. 邮电部北京仪表研究所(6)
10. 辽宁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6)
11. 机械电子工业部长春气象仪器研究所(7)
12. 黑龙江省黑河农业科学研究所(8)
13. 机械电子工业部上海工业锅炉研究所(8)
14. 交通部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9)
15. 机械电子工业部苏州电加工机床研究所(9)
16. 化学工业部化工矿山设计研究院(10)
17. 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10)
18. 济南市新技术研究所(11)
19. 水利电力部天津勘测设计院(11)
20. 冶金部长沙矿冶研究院(13)
21. 中国测试技术研究院(13)
22. 核工业部第一研究设计院(14)
23. 机械电子工业部重庆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所(15)
24.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院(15)
25.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16)
2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科学院(16)

二、冶金企业

1. 太原钢铁公司(17)
2. 邯郸钢铁总厂(18)
3. 承德钢铁厂(18)
4. 宣化钢铁公司(19)
5. 首都钢铁公司(20)
6. 北京铜丝厂(20)
7. 北京第一钢管厂(21)
8. 北京有色金属加工厂(21)
9. 北京冶炼厂(22)
10. 北京铜材厂(22)
11. 沈阳合金厂(23)
12. 沈阳轧钢厂(24)
13. 沈阳冶炼厂(25)
14. 沈阳有色金属加工厂(26)
15. 本溪钢铁公司(26)
16. 吉林炭素厂(27)
17. 齐齐哈尔钢厂(28)
18. 上海第二钢铁厂(29)
19. 南京铸厂(30)
20. 武汉钢铁公司(31)
21. 大冶钢厂(32)
22. 成都无缝钢管厂(32)

三、机械企业

1. 北京市工具工业公司(34)
2. 北京市电机总厂(35)
3. 北京开关厂(35)
4. 北京建筑机械厂(36)
5. 北京市电镀总厂(37)
6. 北京高压气瓶厂(37)
7. 航空航天工业部国营曙光电机厂(38)
8. 北京市工具测绘工业联合公司(39)
9. 北京市机床电器厂(40)
10. 北京第二水泵厂(40)
11. 北京仪表机床厂(41)
12. 北京市塑料机械厂(41)
13. 北京第二量具厂(42)
14. 辽宁精密仪器厂(43)
15. 沈阳第二纺织机械厂(44)
16. 沈阳电缆厂(44)
17. 沈阳第一机床厂(45)
18. 沈阳风动工具厂(47)
19. 沈阳鼓风机厂(47)
20. 沈阳水泵厂(48)
21. 沈阳电力机械厂(49)
22. 沈阳量具刃具厂(50)
23. 中捷友谊厂(51)
24. 辽阳制药机械总厂(52)
25. 大连渤海空调配套厂(53)
26. 大连第二机床厂(54)
27. 大连电机厂(55)
28. 大连重型机器厂(56)
29. 锦州市电焊条厂(57)
30. 锦西化工机械厂(58)
31. 吉林市电线厂(58)
32. 哈尔滨重型机器厂(59)
33. 哈尔滨工程机械制造厂(60)
34. 哈尔滨量具刃具厂(60)
35. 哈尔滨锅炉厂(61)
36. 中国纺织机械厂(62)
37. 上海机床厂(63)
38. 上海电机厂(64)
39. 苏州阀门厂(65)
40. 苏州仪表元件厂(66)
41. 徐州矿山设备制造厂(66)
42. 清江电机厂(67)
43. 淮阴柴油机厂(68)
44. 东台纺织机械厂(68)
45. 济南第一机床厂(69)
46. 天津动力机厂(70)
47. 杭罗机械工业有限公司(70)
48. 杭州工具总厂(71)
49. 南昌柴油机厂(72)
50. 湖南衡阳拖拉机厂(73)
51. 湖北省蒲圻市起重机械总厂(73)
52. 河南省许昌通用机械厂(74)
53. 邮电部洛阳电话设备厂(75)
54. 广西玉林柴油机厂(75)
55. 国营风华机器厂(76)
56. 邮电部成都电缆厂(77)
57. 内蒙古包头磁性材料厂(78)
58. 国营建设机床厂(79)
59. 重庆机床厂(79)
60. 重庆煤矿安全仪器厂(80)
61. 国营云南光学仪器厂(80)
62. 宝鸡石油机械厂(81)
63. 西安仪表厂(82)
64. 陕西机床厂(83)
65. 兰州电机厂(84)
66. 银川起重机器厂(84)

四、电子企业

1. 北京电子管厂(85)
2. 北京无线电仪器二厂(88)
3. 北京自动化仪表二厂(89)
4. 北京市半导体器件六厂(89)
5. 北京显象管厂(90)
6. 北京京新电子有限公司(91)
7. 沈阳无线电三厂(92)
8. 沈阳市电视机总厂(92)
9. 大连录音机厂(93)
10. 上海电器(集团)公司(94)
11. 上海电热电器厂(95)
12. 上海显象管玻璃厂(96)
13. 苏州电视机厂(96)
14. 苏州江南无线电厂(97)
15. 徐州无线电厂(98)
16. 徐州整流器厂(99)
17. 南通无线电厂(100)
18. 青岛电度表厂(101)
19. 星河电子公司及佛山市无线

电八厂(101)20.国营红光电子管厂(102)

五、交通企业(飞机、船、车)

1. 沈阳飞机制造公司(103)
2. 南昌飞机制造公司(104)
3. 江南造船厂(105)
4. 上海渔轮厂(107)
5. 北京市旅行车股份有限公司(107)
6.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108)
7. 第一汽车制造厂(109)
8. 武汉汽车标准件厂(110)
9. 铁道部大连机车车辆工厂(111)
10. 铁道部齐齐哈尔车辆工厂(111)
11. 铁道部戚墅堰机车车辆工厂(112)
12. 铁道部四方机车车辆工厂(113)
13. 铁道部眉山车辆工厂(114)

六、水利、电力企业

1. 北京石景山发电总厂(116)
2. 中国华北电力联合公司(116)
3. 辽宁省柴河水库管理局(118)
4. 辽宁省清河水库管理局(119)
5. 辽宁省大伙房水库管理局(120)
6. 中国华东电力联合公司望亭发电厂(120)
7. 水利部海河水利委员会(121)
8. 长江葛洲坝工程局(122)
9. 广东省电力局(124)
10. 贵州省电力工业局(124)
11. 海南省电力公司(125)

七、建筑、建材企业

1. 河北省秦皇岛市平板玻璃厂(126)
2. 秦皇岛耀华玻璃总厂(126)
3. 北京市建筑工程机械厂(127)
4. 北京光华木材厂(128)
5. 京联建筑公司(129)
6. 北京市燕山水泥厂(130)
7. 北京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131)
8. 沈阳市第一住宅建筑公司(131)
9. 沈阳市第二市政建设工程公司(132)
10. 沈阳新型建材总厂(133)
11. 沈阳防水材料厂(134)
12. 中国化学工程总公司第九建设公司(134)
13. 博山水泥厂(135)

八、石油、石化、化工、医药企业

1. 大庆油田大庆石油管理局(136)
2. 北京燕山石油化工公司(137)
3. 锦州石油化工公司(138)
4. 太原化工厂(139)
5. 宣化化肥厂(140)
6. 北京炼焦化学厂(141)
7. 北京化工八厂(142)
8. 北京合成纤维实验厂(143)
9. 沈阳油漆厂(143)
10. 沈阳第三橡胶厂(144)
11. 沈阳第四橡胶厂(145)
12. 永新—沈阳化工厂(有限公司)(145)
13. 沈阳新城化工厂(146)
14. 沈阳轮胎总厂(147)
15. 营口化学纤维厂(147)
16. 大连化学工业公司(148)
17. 国营向东化工厂(149)
18. 南京化学工业公司(150)
19. 江苏省六合县第二化工厂(150)
20. 国营无锡染料厂(151)
21. 连水化工

厂(152)22.合肥化工厂(153)23.青岛橡胶九厂(153)24.青岛油漆厂(154)25.天津碱厂(155)26.杭州中法化学有限公司(156)27.福建省厦门电化厂(157)28.桂林乳胶厂(157)29.惠安化工厂(158)30.青海骨胶厂(158)31.新疆天山化工厂(159)32.华北制药厂(160)33.北京制药厂(160)34.东北制药总厂(162)35.信谊药厂(163)36.常州市第四制药厂(164)37.苏州医疗用品厂(165)38.山东新华制药厂(166)

九、轻工、纺织企业

1.北京市文体百货工业联合公司(167)2.北京钢琴厂(168)3.沈阳利华再生新闻纸开发公司(168)4.辽宁省辽中县造纸厂(169)5.大连钢管乐器厂(169)6.吉林省石岘造纸厂(170)7.潍坊合成洗涤剂厂(171)8.上海钢琴公司(172)9.江苏省建湖县花炮工业公司(173)10.蚌埠卷烟厂(174)11.即墨市五金工业(集团)公司(174)12.杭州钟厂(175)13.杭州缝纫机厂(176)14.杭州武林造纸厂(177)15.杭州皮革厂(178)16.浙江省嘉兴市民丰造纸厂(179)17.石家庄市第二棉纺织厂(180)18.北京市六一鞋厂(180)19.北京第一棉纺织厂(181)20.北京第二棉纺织厂(182)21.北京印染厂(183)22.北京第二针织厂(184)23.沈阳第二印染厂(185)24.沈阳织布厂(186)25.沈阳绒线厂(186)26.抚顺市第二毛纺织厂(187)27.仪征化纤工业联合公司(188)28.苏州服装一厂(189)29.昆山针织总厂(190)30.国营淮安毛巾厂(190)31.射阳县丝绸厂(191)32.杭州棉毛针织厂(191)33.四川第一棉纺织印染厂(192)34.国营西北第一棉纺织厂(193)35.国营西北第五棉纺织厂(194)36.青海棉纺织厂(195)

十、其他

1.北京四通集团公司(196)2.北京联想计算机集团公司(196)3.北京四通办公设备有限公司(197)4.北京大学新技术公司(198)5.北京用友电子财务技术有限公司(199)6.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振中计算机磁盘公司(200)7.北京时代机电新技术公司(201)8.中国科理高技术企业集团(202)9.中萃发展有限公司(202)10.北京国际银燕技术信息有限公司(203)11.交通银行北京分行(204)12.北辰实业(集团)公司(205)13.东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6)14.北京市西单百货商场(207)15.北京市饮食服务总公司(207)16.北京市五金机械公司(208)17.沈阳市自来水公司(208)18.天津华北轻工供销联营公司(209)

第二部分 专业介绍

一、机械制造类

1. 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212);2. 热加工工艺及设备(213);3. 铸造(213);4. 锻压工艺及设备(214);5. 焊接工艺及设备(215);6. 机械设计及制造(215);7. 矿业机械(216);8. 冶金机械(217);9. 起重运输与工程机械(217);10. 化工设备与机械(218);11. 高分子材料加工机械(219);12. 纺织机械(219);13. 印刷机械(220);14. 食品机械(220);15. 农业机械(221);16. 汽车与拖拉机(221);17. 船舶工程(222);18. 铁道车辆(222);19. 热动力机械与装置(223);20. 内燃机(223);21. 热力涡轮机(224);22. 锅炉(225);23. 制冷设备与低温技术(225);24. 水利机械(226);25. 压缩机(226);26. 真空技术及设备(227);27. 流体传动及控制(227);28. 电子精密机械(228);29. 工业设备安装工程(228);30. 机械制造工程(229);31. 工业造型设计(229);32. 工业电气自动化(230);33. 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230);34. 精密仪器(231);35. 光学仪器(231);36. 时间计控技术及仪器(232);37. 电磁测量及仪表(232);38. 工业自动化仪表(233);39. 电子仪器及测量技术(233);40. 分析仪器(234);41. 检测技术及仪器(234);42. 生物医学工程与仪器(235)

二、电子、电气类

1. 无线电技术(236);2. 电子工程(236);3.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237);4. 半导体物理与器件(237);5. 电子材料与元器件(238);6. 磁性物理与器件(238);7. 物理电子技术(238);8. 光电子技术(239);9. 计算机应用(239);10. 计算机及应用(240);11. 计算机科学(241);12. 计算机软件(241);13. 计算机系统结构(242);14. 自动控制(242);15. 交通信号与控制(243);16. 电子设备结构(243);17. 微电子电路与系统(244);18. 电子技术及应用(244);19. 水声电子工程(244);20. 通信工程(245);21. 无线通信(245);22. 多路通信(246);23. 无线电电子学(247);24. 广播电视工程(247);25. 图象传输与处理(248);26. 信息工程(248);27. 计算机通信(249);28. 核电子学(249);29. 生物医学电子学(250);30. 电路与系统(250);31. 电光源(251);32. 电机(251);33. 电器(252);34. 电气绝缘与电缆(252);35.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252);36. 继电保护与自动远动技术(253);37. 高电压技术及设备(253);38. 工